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充分提高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日常开展并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暂时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为公司创造更多额外的收益。

（一）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保本型或其他低风险、短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 2020 年度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含 1500 万元），委托理财额度是指公司在任一时点持有全部银行理财产品的初始投资金额（包括因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的总和；在上述委托理财额度内，资金可在一年内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和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且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四）决策程序

相关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公司购买的每一期理财产品最长不超过六个月。上述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关联交易

上述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六个月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此次购买理财产品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二、委托理财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银行理财产品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

益性。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稳健型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类投资品种，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及生产经营资金的冗余情况适时适量地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情形均可能导致短期投资实际收益的不可预期性。

为防范风险，公司拟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有异常波动及时汇报、决策、处理，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冗余、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科学选择投资机会、投资额度在授权范围内可动态调整，并对投资流程进行全程监控，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对投资资金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专门的理财产品账户的会计账目，对发生的投资行为进行及时准确地记

录。

4、资金账户管理人员定期向董事长、总经理及分管负责人汇报账户资金变动和收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稳健型短期理财产品，风险可控，期限较短，资金使用的灵活度高。因此，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额外的投资收益，对促进公司业务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德融嘉信信用管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